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。

2、预计的业绩：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10,000.00 万元—15,000.00 万元	亏损：58,962.1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：74.56%—83.04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9,900.00 万元—14,800.00 万元	亏损：64,538.15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：77.07%—84.66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3 元/股至 0.04 元/股	亏损：0.16 元/股

注 1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--每股收益》的规定：“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、公积金转增资本、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，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，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。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，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。”因此，本公司本报告期及上年同期的每股收益计算均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最新的股数 3,750,962,363 股计算。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亏损的原因说明

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业务承接逐步推进，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，由于公

公司经营正在恢复阶段，新承接业务尚需时间转化成营收；但资产折旧摊销及员工薪酬等固定开支仍需正常发生，因此导致本报告期亏损。

四、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

2023年12月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，终结公司重整程序。通过实施重整计划，公司负债规模较报告期初大幅下降，并实现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非保留资产的剥离，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，生产经营重回良性发展轨道，公司有息负债大幅度减少，利息支出等相关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度下降，经营情况较去年同期相比显著改善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审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